

臺南市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資料流通申請表

受文者	臺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承辦 單位	都市計畫管理科		申請 日期	
申請單位 及負責人			電話 地址			簽章	
圖 檔 類 別	一千分之一 (DWG)	圖 號			共 幅	小計	元
	六千分之一 (DWG)	圖 號			共 幅	小計	元
	一千分之一 (PDF)	圖 號			共 幅	小計	元
	六千分之一 (PDF)	圖 號			共 幅	小計	元
減收或免費 核准文號				總價	新台幣		元整

<p>使用須知</p>	<p>一、本資料僅賦予申請單位所申請目的之使用權，非經主管機關書面許可，<u>不得公開上網、出版印刷、轉售、贈與或再提供其他單位使用</u>。但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二、因委託業務需轉移受託單位使用時，應於申請時說明，並與受委託單位簽訂切結書，訂明受委託單位不得逕自進行合理使用目的外之重製、轉售或贈與，且於業務完成後將數值圖檔繳回申請單位，<u>如有違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u>。</p> <p>三、申請者應依著作權法、檔案法、行政機關電子資料流通實施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使用數值圖檔資料。</p> <p>四、<u>本資料僅供參考，不提供精度及正確性之證明</u>，亦不負損害賠償等法律責任。航測地形圖如涉及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其為二次加工展繪，使用上如有疑義，仍以核定之都市計畫書圖及公告之樁位圖為準。倘涉及土地實際權利界址者，應以地政事務所鑑界成果為準。</p> <p><input type="checkbox"/>我已閱讀並同意使用須知之內容。 申請者簽章：</p>		
<p>資料用途</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單位內部業務使用</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單位教學研究需要使用</p> <p><input type="checkbox"/>用途說明：</p>		
<p>領取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線上下載</p> <p><input type="checkbox"/>臨櫃索取</p> <p><input type="checkbox"/>郵件寄送</p>		
<p>承辦單位意見</p>		<p>批示</p>	